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保荐人”）作为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通医疗”“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四川港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公司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公司本部及其分公司及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

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公司治理、组织架构、人力资源管理、企业文化、采购管理、生产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全面预算管理、销售与收款管理、对外担保管理、合同管理、信息与沟通管理、内控审计与监督、财务报告、关联交易管理、信息披露管理。

公司重点关注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人力资源、采购管理、生产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销售与收款管理、关联交易管理、信息披露管理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
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1、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持续规范运作股东会、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执行《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HL1.1]》等相关规章和工作制度，保持职责分明、有效制衡、规范运作的治理机制。

公司股东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公司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对公司股东会负责，主要负责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监督执行内部控制工作。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长 1 人，独立董事 3 人，职工董事 1 人，符合董事会人员构成的相关规定。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个专业门委员会，分别负责制定公司战略规划、审核财务信息、提名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方案等工作。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及内部审计工作，监督职能有效履行。

公司经营管理层以总经理为代表，负责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协调、管理各职能部门和分子公司的日常运作。本年度聘任了新的运营副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

日常运营管理工作。

2、组织架构

公司持续优化组织管理体系，设置总经办、市场部、供气技术部、净化技术部、供气销售策划部、净化销售策划部、技术中心、质量管理部、供应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财务管理部、生产管理部、风险管理部、证券部、审计部等职能部门，明确各部门职责权限并有效执行，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内控运行机制，为公司稳健运营提供有力保障。

3、人力资源管理

公司坚持人才驱动发展，依据《劳动法》等法律法规，持续健全招聘录用、培训发展、绩效考核、薪酬福利、岗位调整、考勤管理等人力资源制度体系，报告期内完成相关制度修订优化。

公司实施全面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推行关键岗位轮岗与后备人才梯队建设，通过“老带新、师带徒”的模式及内外部培训等方式强化人才培养，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人力保障。

4、企业文化

公司已进入全新发展阶段，为顺应国家发展战略、契合长远规划，构建了系统的企业文化体系，为公司规范运营提供核心思想指引与精神支撑。

公司企业文化核心内容：企业文化“超越自我，不懈追求”；核心价值观“诚信天下，利益九州”；企业使命“关爱生命，助推健康事业”；企业愿景“筑就百年港通”。

公司聚焦核心业务，为医院提供现代化整体医疗工程服务，打造安全洁净智能的生命支持区域及可靠系统，践行企业使命。公司秉持“共同参与、共同努力、共同发展、共同分享”的理念，推动员工与企业协同成长、共赢发展。

5、采购管理

采购管理是企业的核心管控环节，公司严格遵循《采购业务管理制度》《供应商管理制度》《供应合同签订、审核、传递和执行规定》等相关制度，强化物

资请购、审批、询价、合同订立、采购、验收、付款等全流程管控，有效防控采购风险。

公司建立并有效的执行供应商准入、评价、退出机制，实施定期对账与反贿赂管理，对重要物资采取招标与战略合作方式，保障采购合规、价格公允、供应稳定。

6、生产管理

公司持续规范生产管理制度体系，严格执行《生产管理制度》《自制产成品管理制度》《压力容器产品生产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依据订单科学制定生产计划，通过 ERP 系统实现生产计划动态管理，定期召开生产会议，协调推进生产及安装进度，将关键性指标纳入绩效考核，保障生产经营能安全有序开展。

7、财务管理

公司财务管理部严格按照《公司法》《会计法》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健全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会计核算与财务报告编制流程，确保业务审批、凭证复核等关键环节执行到位，做到账证、账账、账实相符。

公司对关键财务岗位实行定期轮岗，通过信息化系统实现账务处理标准化、规范化。财务部门严格审核原始凭证，从源头把控凭证合规性和真实性；财务人员依据审核无误的原始凭证规范记账，并按规定及时归档会计档案，确保资料完整可查、有据可追溯。同时，公司严格执行资金支付审批与授权管理，加强费用报销管控，规范税务核算与申报工作，强化财务风险识别与防范，确保财务运行合法合规、安全高效。

8、资产管理

公司持续完善资产管理制度体系，严格执行《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无形资产管理制度》《基础设施管理制度》《现金与银行存款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制度》《废旧物资管理制度》《库房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对货币资金、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往来款项、废旧物资等实施全流程管控，通过职责分离、授权审批、定期盘点、账实核对等措施，确保资产保管控制到位，资产账实一致、安全完整。

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全额存放于指定专用账户，实行专款专用，严格规范资金使用与审批流程，确保资金投向与承诺一致。同时建立往来款定期清理机制，提高资金周转效率。

9、全面预算管理

公司持续有效执行《预算管理制度》，严格遵循“全方位、全过程、全员参与”的原则，明确预算编制、审核、执行、调整、分析、考核等全流程管理要求。结合年度经营战略目标，细化各部门及各业务板块预算指标，不断提升预算编制与测算的准确性和可操作性，有效降低经营管理风险。

10、销售及收款管理

公司严格执行《销售管理制度》《客户管理制度》《客户服务管理制度》《收入与成本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公司持续规范销售流程、明确销售政策、加强招投标、合同签订、发货、收款等全流程管控，强化销售团队监管和市场开发，定期梳理分析销售过程中的薄弱环节，并采取有效控制措施，保障年度销售目标顺利实现。

公司严格执行应收款项管理相关规定，每月制定专项收款计划，加强货款回收与考核力度，确保收入真实准确、款项及时收回，有效降低信用风险与坏账风险。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确认合规，未发现虚增、虚减收入等违规情形。

11、对外担保管理

公司严格执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对外担保的基本原则、审批权限与程序、日常管理、风险管控、信息披露及法律责任，并严格按照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审核担保事项，动态跟踪被担保人经营及财务状况，切实防范担保潜在风险，避免和减少可能发生的损失。

12、合同管理

合同管理是公司防范经营风险、保障合法权益的重要管控环节。公司持续健全合同管理体系，严格执行《合同管理制度》，对各类合同的拟订、审核、审批、订立、履行、变更、终止、归档及监督等实行全流程闭环管理。各部门严格遵循

合同管理相关规定并规范开展工作，强化合同审核把关，有效防范经营管理中的法律风险、合规风险及其他潜在风险。

13、信息与沟通管理

信息与沟通管理是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已建立健全信息沟通与传递机制，配备完善的网络及通讯基础设施，为信息高效、有序流转提供坚实保障。一是明确各职能部门在信息收集、传递与反馈方面的管理职责，确保信息传递有章可循、责任到人；二是定期召开总经理办公会议，由总经理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及中层管理人员参会，保障重要信息在公司各管理层级、职能部门及业务环节间充分沟通、有效传导，确保公司战略规划、经营目标及重大决策落地执行；三是构建多渠道信息发布与传递体系，通过内部管理系统、官网、微信公众号、抖音等渠道，及时发布公司动态、产品及行业资讯，保障内部信息畅通、提升品牌影响力。

公司持续完善 OA 协同办公系统、ERP 系统等信息化管理平台，要求全体员工在日常运营中充分运用信息化工具，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规范业务流程。严格执行《网络信息管理条例》《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管理制度》等，明确信息系统管理责任，由技术中心对信息系统运行状况实施实时监控，规范开展数据存储、定期备份及备份数据管理等工作，确保信息系统安全、稳定、可靠运行。

14、内部审计与监督

公司持续完善内部审计与监督体系，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并设立审计部，独立行使审计监督职权，保障监督工作的独立性与权威性。内部监督作为公司治理与内部控制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由审计部承担具体监督职责。

公司严格执行《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审计部围绕财务收支、采购业务、销售管理、应收账款管控等关键领域开展常态化审计监督，针对审计发现的管理薄弱环节及时提出改进建议或整改要求，督促整改落实并形成闭环管理机制，切实保障内部控制有效运行。

15、财务报告

公司严格执行《财务报告管理制度》，明确财务报告编制、审核及披露等管

理要求。公司运用专业财务核算系统对各项经营活动进行会计核算，并据此生成总账及相关财务报表。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相关规定，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年度财务报告进行独立审计。财务报告信息披露严格遵循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切实保障财务信息安全，防范信息提前泄露。

16、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审批权限、执行审核、监督管理及信息披露等事项予以明确规范。在实际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流程，确保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允、合法合规原则。

17、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执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相关制度，对重大信息的报告范围、内容、流程及管理责任等予以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依法依规完成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披露，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有效保障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及相关利益方的合法权益。

（三）内部控制评价依据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的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影响程度 \ 项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	错报 \geq 资产总额 1%	资产总额 0.5%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 1%	错报 $<$ 资产总额 0.5%
营业收入	错报 \geq 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 0.5% \leq 错报 $<$ 营业收入 1%	错报 $<$ 营业收入 0.5%

注：上表中作为参照对比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等数据均为上一年度合并报表的数据，以上两项认定标准，按照孰高原则认定缺陷。

(2)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①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 A.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 B. 公司已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重大差错。
- C. 外部审计发现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
- D. 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②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

- A. 发现非管理层已经或者涉嫌舞弊。
- B. 间接导致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或漏报。
- C. 其他可能影响财务报表或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③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1)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项目 影响程度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	损失 \geq 资产总额 1%	资产总额 0.5% \leq 损失 $<$ 资产总额 1%	损失 $<$ 资产总额 0.5%
营业收入	损失 \geq 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 0.5% \leq 损失 $<$ 营业收入 1%	损失 $<$ 营业收入 0.5%

注：上表中作为参照对比的“资产总额”“营业收入”等数据均为上一年度合并报表的数据，以上两项认定标准，按照孰高原则认定缺陷。

(2)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①出现以下类似情形，认定为重大缺陷：

- A.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给公司造成重大财产损失。
- B. 违反相关法规、公司制度或标准操作程序，并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 C. 出现重大舞弊行为。
- D.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造成按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重大损失。
- E. 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

②出现以下类似情形，认定为重要缺陷：

- A.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出现按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损失。
- B.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制度，形成按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损失。
- C.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造成按上述定量标准认定的损失。
- D. 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③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

3、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三、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与内部控制相关的重大事项。

四、保荐人关于内部控制的核查意见

保荐人查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通过查阅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文件、各项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公告文件等方式,从公司内部控制环境、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与完善、内部控制实际实施情况等方面对内部控制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港通医疗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和完善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以保证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出具日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在重大方面执行情况基本有效,符合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不存在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的重大事项。

(以下无正文)

